

联合主办

新民晚报社 市绿化市容局
市建设交通工作党委 市城管执法局
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 市房屋管理局
市交通委 市道运局
市水务局 上海广播电视台

支持单位:金地集团

2021年8月5日 星期四 本版编辑:顾 玥 视觉设计:黄 娟

共享单车乱停放 20分钟清理完

今后拟用“打分制”动态调整单车投放量

夏令热线 上午处置

“徐局长好,我想反映一个问题,金珠路中国电信营业点两侧的人行道上,有较多共享单车随意停放,影响行人通行,能否去处置一下?”今天上午,市民李先生拨打12345“夏令热线”,向接电的上海市城管行政执法局局长徐志虎反映问题。徐志虎立即要求相关区域城管队员赶赴现场处置,本报记者也迅速前往。

现场核实迅速清运

上午9时20分许,记者来到长宁区金珠路。道路两边的人行道上,数十辆各种颜色的共享单车歪歪斜斜地停放着,有的停在白线内,有的停在白线外,最狭窄处行人只能侧身而过。在一段围墙边,人行道仅约30厘米宽,数十辆共享单车和电瓶车不得不停放在下街沿,途经车辆只能小心翼翼地避让。

长宁区城管执法部门相关队员和负责人接到投诉派单后赶到现场。核实情况后,9时30分许,虹桥



哈啰单车运维人员在清运“超额”单车

本报记者 王凯 摄

城管中队副队长徐明尧在“虹桥共享单车管理”微信群中发出指令,美团、哈啰和青桔3家企业的区域负责人回复称立即派人前往清理。

约10分钟后,3家企业的运维车赶到。运维人员将乱停放的共享单车一辆辆搬运到指定划线区域,

同时将“超额”单车搬上车运走。经整治,马路看上去干净、有序多了。

建微信群及时处置

记者获悉,今年5月1日起实施的《上海市非机动车安全管理条例》明确,全市城管执法部门

将行使对共享单车停放的管辖职责。

根据新《条例》规定:“互联网租赁自行车挤占人行道、车行道、绿化带等道路、区域停放的,城管执法部门应当通知互联网租赁自行车运营企业在二小时内予以清理,未及清理的,由城管执法部门责令改正,处一万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三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对此,徐明尧表示,《条例》实施以来,中队加强了巡查力度,及时发现并处置。“我们建立了微信群,与企业、街道等联合起来,有情况及时通过微信通知企业整治,一般半小时内可以清理完毕。”

青桔单车长宁区负责人雷国鹏表示,整个虹桥街道有2辆运维车,3名运维人员,全天巡查并调整车辆数量。“一般运维人员会根据后台大数据,在共享单车容易积聚的点位附近重点巡查。如果有城管派单或市民投诉,1分钟左右就能收到,最慢10分钟可以到达现场。”

拟探索“打分制管理”

在现场,长宁区城管执法局协调科三级主办吕隽告诉记者,今年5月1日以来,区城管部门已开展多次对于互联网租赁自行车运营企业共享单车乱停放现象的巡查整治工作。目前,全区城管执法部门共出动执法人员近200人次,检查各类道路80余条,依据《条例》共教育劝阻相关单位170余起,责令当场或限期整改130余起。

此外,吕隽表示,区城管部门已联合区交通中心,对共享单车企业拟实行“打分制管理”。也就是说,对日常管理到位、问题清理整治及时的共享单车企业适当提高打分,综合评分高的企业将在单车投放量上予以提高投放量。而对不配合管理且运维不到位的企业予以行政处罚,同时减少企业将来在这一区域的单车投放量。“目前,长宁区有2.2万-2.4万辆共享单车,每个街镇约有2000辆。打分制的细则正在商议制定中。”他说。

本报记者 金旻矣

徐汇区 丰三小区

徐汇区丰谷路260弄丰三小区建于上世纪90年代,不知何时起,“吊脚楼”如雨后春笋般冒出,邻里间互相效仿、争相搭建,有破窗而出的“土阳台”,也有挂在墙上的“悬空房”,安全隐患重重。“为什么不把‘吊脚楼’拆了?万一哪天从高空坠落,该如何是好?”许多居民忧心忡忡。

突发火灾

2020年8月,丰三小区在旧改过程中意外发生火灾,着火之处正是全小区“吊脚楼”情况最严重的一栋楼。

同年10月,徐汇区政府和龙华街道以房屋修缮为契机,正式启动“吊脚楼”拆除工作。经徐汇城管龙华中队调查排摸,小区4栋楼里有

4栋楼44户人家违建“吊脚楼”

经整治已拆除40处,后续改造让室内焕然一新

44家住户涉及“吊脚楼”违建。

从“面子”看,这些“吊脚楼”所用材质不一,用水泥建的已融入主体建筑;从“里子”看,大部分被用作厨房扩建和洗衣区。

啃“硬骨头”

在这样的地方大拆“吊脚楼”,还要得到居民的理解、支持,无疑是块“硬骨头”。究竟有多“硬”?首先,“吊脚楼”基本都破坏了房屋承重结构,腾空而建,拆除及修复并非易事;其次,这些扩建部分大多与老百姓厨房相连,且加装了燃气管道,一旦拆除,对生活影响不小。那这块“硬骨头”,龙华中队又是如何啃下的?以人为本,整治既要有力度,还要有温度,为群众办实事。

“拆违刚开始时,居民抵触情绪

大,我们根本不敢穿制服进小区。”城管队员李军最初是“硬着头皮”走进小区的,好多居民花了不少钱来布局“吊脚楼”和室内设施,有些人家才装修完没多久,“看见我们动手要拆,怎么肯答应拆。”

王老伯夫妇属于失独家庭,尤其是王老伯,脾气特别犟,李军和同事连续一周去敲门都被拒之门外。经过一次次登门、“厚着脸皮”的沟通,王老伯的态度开始软化,最终被工作人员的真诚打动。用李军的话来说,和居民沟通,不能只谈法,更要谈情,要用群众听得进的方式,说说他们的切身利益。

“改”要跟上

“拆”只是第一步,“改”也要跟上。当年造这些“吊脚楼”,主要是为

了解决厨房面积紧张问题,眼下结构承重超负荷,存在高空安全隐患的违法建筑被拆除,后续的砌墙装窗、量橱柜尺寸、室内修缮以及相关过度问题都要真正解决老百姓需求,比起“面子”,“里子工程”更要贴到老百姓的心坎上。

“这些‘吊脚楼’拆清爽,阿拉小区真的焕然一新。”“拆违是桩大事实,头顶安全顶要紧,何况政府还帮阿拉重新室内改造。”小区居民颇为感慨。如今,走进丰三小区,大楼外立面修葺一新,走进其中一间已改造完的居民家,厨卫设施焕然一新,与过去的面貌截然不同。

截至目前,徐汇城管龙华中队已拆除“吊脚楼”40处,比预期的相应整治时间提早了半年。

本报记者 季晨祯

长宁区 定西路美食街

跨门营业、占道设摊、人车争道……市容市貌问题集中,居民投诉居高不下,这就是300米长定西路美食街的另外一面。146家店铺中有61家餐饮店,每晚食客熙熙攘攘徜徉定西路两旁,各种美食撩拨味蕾,但附近居民、往来市民却常年深受其苦。

乱堆乱放 异味袭扰

以前,每到上午9时,数十家餐饮店和商铺就将装满隔夜泔水、垃圾等的大量干湿垃圾桶沿街放置,以供收运。商家占道设摊,导致乱堆

物、乱晾晒;街面垃圾桶、共享单车长时间挤占人行道,导致异味袭扰、人车争道——曾经这是美食街的每一天。“住这里,看中的是热闹繁华,但天天这么多人来吃夜宵,真是让我吃不消!”居民张先生直吐苦水。

三色管理 “干湿”分运

投诉居高不下,整治从何着手又如何发力?新华路街道城管执法中队找到了“突破口”。“管控街面执法入手,先集中整治跨门经营、占道设摊、乱堆物乱晾晒,保持街面整洁,再实施巡查固守,违法现象前端

要及时处置。”队长徐翔锋说,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就是要迎难而上“管”。

▶ 对标“15分钟社区美好生活圈”建设目标,拆除“虚假广告招牌、存在安全隐患的招牌、未经审批的广告牌”,通过常态化巡检及时发现并动态掌握店铺业态变动、装修情况,实现城管执法由街面向店内延伸、由地面向立面拓展的立体管理。

▶ 将定西路沿街门店全数录入城管执法对象监管系统,对废弃油脂产生单位、餐厨垃圾产生单位、生活垃圾分类实施“红、黄、绿”三色管理,146家店铺管理等级均由红

色转变为黄色,再转变为绿色,实现“靶向”精细化监管。

▶ 重新建立干湿垃圾定时收运机制,将原本每日9时收运调整为每日14时、23时分别收运干、湿垃圾,并联合相关部门建立定西路共享单车联合整治机制,通过约谈商家、集中整治、定时定点固守,从源头上杜绝垃圾桶、共享单车占道等脏乱现象。

据悉,今年1月至7月,定西路美食街共18件投诉中,市容市貌案件显著下降,为5件。

本报记者 王军

夏令热线 今日投诉

闵行区朱先生:闵行区浦江镇江红村闸航公路,路口向北200米处的公共厕所被改为出租房,希望管理部门核实查处。

崇明区施先生:崇明区堡镇团城公路399号上海旭佳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长期排放有刺鼻气味的气体,严重影响周边村民正常生活。

浦东新区周先生:板泉路1010号和1008号两商家每天用私人电动车和拖车占用马路对面公用停车位,导致市民经常无停车位可用。

宝山区章先生:宝山区逸仙路1321弄73号旁设置了一处垃圾堆放点,半月以来无人清理,臭味难闻。希望有关部门明确此处能否设置垃圾堆放点,可以设置,请派人定期清理。

松江区齐女士:松江区九新公路10弄11号、12号存在高空抛物现象,在业主群内反映数次无果,物业和居委会也不管不问。

青浦区朱先生:青浦区崧盈路398号2号楼2楼新搬进一家橡胶制品厂,生产过程中产生大量黑色气体,散发刺鼻异味。

宝山区戴女士:宝山区宝林路宝林二村64弄105号102室居民以装修为由,将垃圾堆放在天井内,已有一年未清理,影响2楼居民正常生活。

闵行区任先生:闵行区古美路350弄金领华庭小区车辆乱停放,占用消防通道和绿化带,且物业放任其他小区车辆进入,影响小区内车辆通行。

志愿者 张晨露 张蕴璟